

四川达县茶园煤电有限公司茶园煤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基本情况

四川达县茶园煤电有限公司茶园煤矿位于达州市达川区18°方位，直线距离约21km处，行政区划属达州市达川区百节镇，为建设矿山。矿山采矿权面积5.1372km²，开采矿种为煤，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9万t/a，设计生产规模为9万t/a，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10.4年，剩余服务年限为10.4年。

《方案》编制目的为延续采矿权，《方案》适用年限5年，基准期为通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之日。采矿权内分布有基本农田总面积142.0255hm²，矿山井口及矿山地面设施与基本农田不重叠，未占用基本农田，矿山开采不会影响基本农田。采矿权及采矿活动范围不涉及生态红线、各类自然保护地。

《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损毁情况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

地质环境方面：评估级别为一级，现场调查评估区内未发现崩塌、泥石流、明显的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仅有一个H1滑坡和N1泥石流沟。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矿山闭坑后井口封堵，矸石堆清运、场地绿化，泥石流监测、滑坡稳定性监测，地表变形、地形地貌景观、含水层水位、水质、水土污染监测和人工巡查等。

土地损毁方面：矿山损毁土地权属为达州市达川区百节镇乌梅山村和景市镇牛家庙村，为集体土地。土地损毁面积

7.7332hm²，预测损毁面积0hm²，损毁单元包括主平硐工业广场、主斜井工业场地、炸药库场地、风井场地、废弃风井场地，矿山道路，其中损毁耕地面积0.4897hm²，工矿仓储用地面积6.9062hm²，住宅用地面积0.1996hm²，交通运输用地面积0.1037hm²，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0.034hm²。

《方案》最终确定复垦区面积7.7332hm²，其中永久建设用地面积5.6903hm²，临时用地面积2.0112hm²。纳入复垦责任面积2.0112hm²，其中复垦为耕地面积0.9866hm²，林地面积1.0246hm²。矿山开采结束后，除各类拦挡和截（排）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还原土地权属人。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作。《方案》总体部署为“边生产、边治理、边复垦”，结合矿山开采进度，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定为每3年一个阶段，共分为5个阶段。

《方案》静态总投资167.49万元，动态总投资212.81万元。

矿山企业（公章）：四川达县茶园煤电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公章）：四川蜀能矿山开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